

合肥查处非法从事网约车经营2157起 擅自开展“顺风车”经营,相关平台被约谈

星报讯(彭鹏 记者 祝亮) 为切实保障乘客安全,督促平台公司依法依规经营,建立健康规范的市场秩序,4月9日上午,合肥市运管处对嘀嗒出行等平台公司进行约谈,要求各平台公司严格按照国家以及合肥市顺风车管理有关规定开展自查自纠,坚决严禁以顺风车等名义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自合肥市启动网约车行政许可以来,已累计许可滴滴出行、首汽约车、神州等网约车平台公司22家,办理网约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18594本,车辆运输证14105本。同时,合肥市运管处坚持“以打促规”方针,持续加大对违规从事网约车经营行为的打击力度,累计清理不合规网约车7.9万余辆,查处非法从事网约车经营累计达2157起,对网约车平台公司立案1125起。

约谈会上,合肥市运管处的通报显示,一些平台公司在未取得经营许可情况下,擅自开展所谓“顺风车”经营活动,其营运信息未接入主管部门监管平台,收费标准明显高于实际发生的燃料成本,不符合《合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合肥市私人小客车合乘出行的指导意见(暂行)》中

“鼓励和倡导公益性无偿互助合乘”或“分摊部分出行成本的共享出行方式”,实际是以“顺风车”名义变相违规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不仅扰乱城市客运市场正常秩序,也给市民群众安全出行带来隐患。

合肥市运管处依据相关法规,从合乘定义、计价规则、出行次数、安全管理等方面,要求这些平台公司严格遵守行业规范,切实履行管理主体责任,严守安全底线,开展自查整改,依法依规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合肥市运管处重申,严禁未取得经营许可的网约车平台公司擅自或者以“顺风车”等名义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严禁已取得合法资质的网约车平台公司以“顺风车”名义向社会车辆提供营业性网约车信息服务。对违规经营行为,将“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对于屡罚不改、情节严重的网约车平台公司,将依据有关规定,从严从重处罚,并列诚信体系“黑名单”,直至撤销许可;对尚未获得本市经营许可的网约车平台公司,发现违规经营的,在依法予以处罚的同时,将从严审核许可。

今年肥西县已基本建成 棚户区改造房3280套

星报讯(刘金 记者 唐朝) 记者昨日从合肥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获悉,截至目前,今年肥西县已实际完成新开工棚户区改造住房1800套、基本建成棚户区改造住房3280套。根据该数据,肥西县已提前完成了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达的2019年新开工棚户区改造住房以及基本建成棚户区改造住房的目标任务,分别占年度目标任务的100%和301%。

据肥西县住建局住房保障办负责人介绍,目前中央棚改补助资金已到位2414万元,通过地方债券筹集资金共计5亿元,为新开工棚改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资金保障。据悉,下一步肥西县将围绕棚户区改造分配和入住等工作,继续突出重点,加大工作力度,确保配套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

图说



在第24个世界读书日来临之际,昨日,合肥市五里墩街道机关党总支联合文化站举行“阅读精彩,共享美好”读书分享会暨主题党日,10多位党员欢聚一堂,一起分享阅读的乐趣。
□ 朱红英 张少东 记者 马冰璐 文/图



连日来,合肥市庐阳区大杨镇高桥社区党委组织党员志愿者和社区工作人员深入辖区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知识宣传,加强营造全民知晓、全民参与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氛围,树立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场“人民战争”信心,坚决打击黑恶势力,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张强 张中胜



4月10日,合肥市亳州路街道畅园社区携手相关辖区共建单位,开展以“相约春天 五社联动 绿色点亮生活”为主题的种植绿色主题活动。50余位党员志愿者亲手种下一棵属于自己心中的绿色,创建更加健康、环保的绿色家园。
□ 陶珩 陈金秀 记者 祝亮

人为“哄抬”房价? 严查!

星报讯(戴大伟 记者 唐朝) 记者昨日从合肥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获悉,为确保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切实保护购房人合法权益,该局向合肥各房地产开发企业发布了相关通知,进一步规范合肥市商品房销售行为。

根据通知要求,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严格按照备案价格明码标价销售商品房,不得在备案价之外随意调价销售商品房,不得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使用虚假或者不规范的价格标示误导购房者,不得利用虚假或者使人误解的标价方式进行价格欺诈,不得通过捏造、散布虚假信息等各种不正当手段哄抬价格和串通涨价。

商品住房项目如要调整销售价格,应当按照规定程序申报,并经市价格主管部门同意。新建商品住房首次明码标价备案严格按项目地块参照同区域、同品质、同类型新建商品住房备案价格确定首次备案价格。未经批准,开发企业不得擅自调整销

售价格,不得采取先售后报批的办法。

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在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或现房销售备案后10日内一次性公开全部准售房源,商品房销售现场应当公示《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商品房预售方案、已备案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示范文本、商品住房销售明码标价书、销售价格备案表、商品房销售价格及房源信息(简称销控表)、预售资金监管账户等信息。“销控表”中应标明商品住房的房号、销售状态、户型、层高、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分摊的共有建筑面积、计价单位、销售单价、房屋总价及装修项目的装修费用等内容。

此外,合肥市还将依法严肃查处“哄抬房价”“价外加价”“捂盘惜售”“虚假宣传”“强制搭售”等违法违规行为,对违规企业将进行约谈并责令改正;拒不整改的,暂停项目网上签约,并将违规行为记入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档案,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布。

合肥开展专项整治 取缔非法营运三轮车、四轮电动车



星报讯(杨璨 何刚 记者 祝亮 文/图) 4月10日上午,合肥市庐阳区交警、治安、城管、运管等部门及相关街道工作人员来到长江路和宿州路交叉口,向市民发放《致全区广大市民及非法营运三轮、

四轮车主的一封信》《关于禁止非标三轮车在市区道路行驶的通告》,并开始劝导与查处非法营运的相关车辆驾驶人及非法营运行为。当日起,该区正式启动为期一个半月的三轮车、四轮电动车非法营运专项整治工作。

据悉,根据相关条例、规定,凡列入合肥市依法取缔的非标三轮车一律禁止在庐阳区市区道路行驶;凡违反通告规定在庐阳区市区道路上行驶的非标三轮车,一经发现一律予以查扣;凡发现驾驶三轮车、四轮车及其他机动车辆在庐阳区市区内从事非法营运活动者一律予以查扣,由庐阳运管所根据《合肥市查处车辆非法客运暂行规定》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工具,并处1000元以上20000元以下的罚款。